

最新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大全9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一

转让人：

受让人：

见证人：

转让人和受让人经平等友好协商，并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转让人在三亚市凤凰镇槟榔村委会官坝二组拥有一块建设用地（土地性质详见土地房屋权证），地号为26—01—794，用地面积697.02平方米，其中宅基地面积175平方米（以下简称该土地）。用地范围的四至为：东至：符开清地界，南至：水沟，西至：符明华地界，北至：李福清地界（详见土地房屋权证）。

第二条转让人和受让人一致同意，转让人将该土地的使用权以每平方米元的价格，将全部用地的697.0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受让人，总转让款合计万元人民币。

第三条转让人同意在签订合同之日将转让的该土地及土地的土地房屋权证原件一并交付给受让人。

第四条受让人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分次付清上述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

第五条本合同签订后15日内，双方依《土地房屋权证》所标示座标实地验明该土地的四至范围。受让人应严格按本合同规定的四至合理使用土地，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或设施，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第六条转让人和受让人均清楚转让的该土地根据我国当前的法律规定不得转让，也无法办理相应的权证更名过户，双方均自愿签订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反悔。转让人承诺如其反悔，除10倍退还受让人转让款外，并负责赔偿受让人在该土地上的所有建设投资；受让人承诺如反悔，无权要求转让人退还转让款，并且在该土地的。全部建设投资无偿归转让人所有。

第七条本协议签订后，无论受让人是否对该土地进行投资建设，该土地的全部权益及该土地上全部附着物均归受让人所有。

第八条在下列情况下，转让人应当无条件配合协助受让人办理或实现该土地及土地附着物各项权益相关手续或权利凭证，且不再向受让人收取任何费用。

3、该土地使用权或所有权可依法更名至受让人名下时；

4、该土地依法可变更为国有土地时；

6、受让人在对该土地及其附着物行使其它权益时，需要转让人配合协助的。

第九条甲方保证转让该土地使用权已征得该土地使用权共有人的同意，并保证有权转让该土地的使用权。

第十条本协议如有部分条款无效，但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且转让人和受让人应当遵照执行。

第十一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提交三亚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受让人必须按本协议规定支付转让人该土地的转让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受让人应当按应付转让款额的万分之五向转让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给付之日止。

2、转让人如未按本协议规定向受让交付该土地及该土地权证的，每逾期一天，转让人应当按转让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向受让人支付逾期交付违约金，直至交付之日止；逾期超过日后，受让人除有权向转让人收取违约金外，并有权解除本协议，转让人应当立即退还受让人已支付的全部转让款。

3、转让人如未按本协议第八条规定，配合协助受让人的，转让人除退还全部转让款外，还应当赔偿受让人的全部损失（以转让人违约所得为准）。

第十三条见证人不仅对本协议签订进行见证，并保证转让人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所签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由转让人、受让人各执壹份，见证人各持壹份。

转让人： 受让人：

__年__月__日

见证人：

__年__月__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二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电话： 电话：

法定共有人：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与受让事宜，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协商一致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一、 出让地块概况：

土地座落：

地号：

规格：

使用权类型： 国有土地

出让面积：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保证出让土地面积真实，土地权属合法、清晰，无明显有损乙方利益的瑕疵。
- 2、乙方对土地的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处分权等一切权利不受任何限制。
- 3、乙方有权将该土地出让给任何第三方，甲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及干扰行为。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负有的全部义务和作出的所有保证、承诺和责任，届时全部转让受让之第三方。
- 4、甲方保证过户的可行性、合法性，并无条件协助乙方或受让之第三方办理过户登记及其它相关手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或受让之第三方承担。
- 5、甲方拿到该宗地相关的手续和单据后无保留地全部交给乙方。

四、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都必须认真履行以上协议条款，甲方有违约或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时，甲方必须支付给乙方本宗地使用权转让价格伍倍以上的违约金（违约金以国土资源局核算费用为标准），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名、按印后，由双方家属共同见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三

乙方：_____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更改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地块概况

1、a、b两地块位于_____，两块土地面积均为_____平方米（折_____亩）。

2、现两地块空置。

3、现a地块权属是甲方、b地块权属是乙方。（如图一）

二、更改方式

1、甲、乙将a、b两地块（如图一）合并后，重新分割成面积相等的c、d两地块（如图二）。甲方取图二中的c地块（即c地块权属是甲方），乙方取图二中的d地块（即d地块权属是乙方）。

2、甲、乙双方把图一中自己权属土地的使用证复印，把复印件交与对方（即双方各持图一中对方权属地块使用证的复印件），保留原件。

三、其他

1、本协议附图一和图二，图一是土地更改前权属，图二是土地更改后权属。

2、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4、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5、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_____代表：_____

乙方（盖章）：_____代表：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四

出让方：全丰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受让方：_____
__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全丰镇集镇总体规划和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意向性投资协议。

第一条甲方协议出让给乙方的宗地位于全丰镇全丰大道北西侧、广场北端，面积为10028.69平方米。其位置与四至范围及现状的具体情况见协议后附红线图所示。出让本项目土地使用权，所有权属属国有（已完成征用手续，正在申请用地指标）。

第二条乙方同意按双方协商规定以每亩38万元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税以及国家规定的由出让方承担有关土地的费（税）。该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为571.64万元人民币。

第三条付款方式：协议双方签字支付定金万元□20xx年4月底付万元，余款在国土部门土地挂牌交易时付清。

合同，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开工建设立项、规划、报建等手续由双方共同完成，甲方保证不影响施工与工期。

第五条土地利用要求：乙方在出让宗地范围内兴建建筑物应符合下列要求；

（1）主体建筑物的性质规定为__商住；

（2）附属建筑物____按规划要求执行____；（3）建筑容积率__2.0以内____；（4）建筑密度____50%以内____；（5）建筑限高____35米____；（6）绿化比率____30%____；（7）其他有关规划参数以批准规划文件为准。

第六条其他双方约定：

1用地红线外道路、绿化、亮化、排水（污）由甲方负责完成，其中区域外道路硬化在同等价格下优先承包给乙方，工程款由甲方支付。广场西路硬化路面宽度为12米，广场北路硬化路面宽度为8米。

2乙方在受让宗地内进行建设时，用水、用电等由甲方负责到该区域，接入建设区内由乙方负责。

3甲方在规划区内设置一广场，甲方承诺广场在10月份建成，面积保证在1万平方米。并承诺卫生院建在乙方用地小区西面，卫生院大门与小区对应。

4乙方必须在5月份开工建设□20xx年11月底主体工程完成，且临街配套建设全面完成。乙方按期完工，按规划建设，且按规定足额缴纳的地方税收，甲方承诺在乙方上缴地方税收中返还40%用于补助乙方配套建设。

5甲方如以后出让新地块，应提前告之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出让给乙方。

出让方（盖章）：代表签字：

受让方（盖章、签字）：

签订地点：全丰镇人民政府办公室20xx年4月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五

出让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实施办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土地的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乙方根据本合同受让的土地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依有关规定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用于其他经济活动。

乙方在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土地的活动，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有关规定，并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面积为_____平方米。其位置与四至范围如本合同附图所示。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____年，自颁发该地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第六条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按照批准的总体是建设项目。(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在出让期限内，如需改变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应当取得甲方和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

第七条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八条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税)。

第九条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

第十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___%共计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日内，支付完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_____日仍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乙方在向甲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_____日内，依照规定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领取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第十二条乙方同意从_____年开始，按政府规定逐年缴纳土地使用费，缴纳时间为当年_____月_____日。土地使用费每年每平方米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

第十三条乙方同意以美元(港元等)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及其他费用。(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_____美元(港元等)与人民币的比价，以合同签订当天中国国外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买入价和卖出价的中间值计算。

第十四条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日或付款日之前，将合同要求支付的费用汇入甲方的银行帐号内。银行名称：_____银行分行，帐户号。

甲方银行账户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类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本合同规定的出让年限届满，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出让地块的使用权，该地块上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所有权由甲方无偿取得。土地使用者应当交还土地使用证，并依照规定办理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手续。

乙方如需继续使用该地块，须在期满前天内向甲方提交续期申请书，并在确定了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和出让金及其他条件后，与甲方签订续期合同，并重新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

第十六条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负责任。但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十七条如果乙方不能按时支付任何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_____ %缴纳滞纳金。

第十八条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或连续两年不投资建设的，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十九条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致使乙方延期占用土地使用权，则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应相应推延。同时甲方应承担乙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二十一条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请仲裁机构仲裁或向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名称：_____；法定名称：_____；

法定地址：_____；法定地址：_____；

编码：_____；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电话号码：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_____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采用中两种文字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两种文字如有不符，以中文为准。合同的中文正本一式份，双方各执份。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国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县)签订。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

甲方：中华人民共和国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县)土地管理局(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乙方：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六

甲方：

__乡__村组村民（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乡__村组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自愿将自家位于一块责任地与乙方自家位于一块责任地永久性调换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责任地东抵，西抵，南抵，北抵。乙方的责任地东抵，西抵，南抵，北抵。

二、两块责任地平等互换调换，甲乙双方不用互补差价。

三、本协议经双方签名按手印后生效，甲、乙双方及家人不得反悔。土地调换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分别拥有该宗土地的所有权，任何一方无权干涉对方的土地使用及其他情况。

四、若甲乙双方未办理两宗土地的变更手续，今后因国家建设需要或其他原因征用已调换的土地时，已调换土地的赔偿款由调换后土地所有人享有，另外一方无权享受。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反悔违约，如有违约，则违约方将赔偿对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在场人签字：

签字地点：

时间：20__年__月__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签订本合同以供遵守。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xx乡（镇）xx村xx组xx亩土地（地块名称、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xx□（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xx年，即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xx元人民币。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xx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两项合计总金额为xx元人民币。

乙方采取下列第xx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现金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为xx.

2、实物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___（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xx.

甲方应于年xx月xx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

交付方式为xx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xx.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xx种方式解决：

-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调解；
- 2、提请xx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xx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xx乙方代表人（签章□xx

身份证号□xx身份证号□xx

住址□xx住址□xx

20xx年xx月xx日20xx年xx月xx日

发包方（签章□xx鉴证单位（签章□xx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xx

20xx年xx月xx日20xx年xx月xx日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八

_____市_____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与_____国外交部(以下简称“fm”)就建造_____国驻_____ (地名)领事馆馆舍的土地临时使用权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1.1 公司同意将_____市_____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第_____号分块基地提供给fm作为建造_____国领事馆馆舍之用。该基地的使用期限为_____年。该基地正确的位置和界线以及有关数据均在附图上标明，该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见附件1)。

1.2 为使用该基地□fm同意向公司支付地皮处置费每平方米为_____美元，总计_____美元。

fm应在本合同签字之日后的两个月内将第一笔付款，即上述地皮处置费总额的50%汇给公司(银行帐号：_____，中国银行_____分行)，第二笔付款即另外的_____%应在该基地交付给fm后的两个月内汇交。

1.3 公司收到上述第一条第二款规定的第一笔付款之后，应在一个月内按照下述状况向fm交付第一条第一款所述的分块基地：

- (1) 拆除一切现有的建筑物和构造物；
- (2) 按照自然的地形高度用推土机推平。

第二条

2.1 fm对第一条第一款所述的分块基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该基地只能作为建造_____国领事馆馆舍之用。

2.2 在该基地上建造的_____国领事馆馆舍将是fm的财产。

2.3 fm只能在获得公司的许可下，方可转让、出租或出售该领事馆馆舍。

第三条

3.1 未经公司的同意，fm不得将该基地供作本合同所规定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或将该基地出租、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开采、动用或损坏地下资源。

3.2 fm必须按第一条第一款规定的范围使用土地，除第五条第二款所述与市政公用主管线的衔接之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占用范围以外的土地。

第四条

4.1 fm建造的领事馆馆舍及其附属设施，应符合_____市_____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见附件2)。

4.2 领事馆馆舍及其附属设施的设计和施工图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_____市房屋建筑、安全、卫生和与建筑有关的其他通用的现行法规的规定。

4.3 fm应取得_____市有关主管部门发给的建筑施工执照后方可开工。

第五条

5.1 领事馆馆舍的建造费用应由fm承担。

5.2 fm并应承担该基地范围内的勘察、所有附属设施的建造费用，以及其与用地范围外邻近的市政公用主管线的衔接费用。fm应向_____市有关市政公用管理部门按现行规定申请该基地内的管线与市政公用主管线的衔接。

5.3 该基地范围外的附图所示的公共道路和市政公用主管线应由公司建造和承担费用(见附件3)。

第六条

6.1 fm应尊重中国的法律和法规及与_____市_____经济技术开发区有关的其他规定。

第七条

7.1 fm应在本合同签字之后的一年半内，向_____市有关主管部门提交附有一切必要文件(包括由合格的建筑师和工程师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和第二款设计的建筑设计图、施工图、说明书等)的建筑施工执照的申请书。fm应在取得建筑施工执照之日起的三年内动工建造领事馆馆舍。

第八条

8.1 在下列情况下，fm可撤销本合同，但无权收回为使用该基地所付的地皮处置费。

(1) 放弃该基地的使用权；

(2) 将领事馆馆舍的所有权转让给第三者。

8.2 如果fm未能按本合同第七条所述动工建造领事馆馆舍，公司可以撤销本合同，并毋须将地皮处置费归还给fm。

8.3 如果公司未能按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款所规定的条款和期限将该基地交付给fm，fm可以撤销本合同。公司应将地皮处置费归还给fm，但不计利息。

第九条

9.1 如果公司未能在第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期限内将该基地交付给fm，fm有权向公司要求罚款，每推迟交付一天，按第一条第二款第二段规定的地皮处置费的2%计算罚金。

9.2 如果fm未能按本合同第一条第二款规定的期限向公司汇付

地皮处置费，公司有权向fm要求罚款，每推迟一天，按第一条第二款第二段规定的应付地皮处置费的2‰计算罚金。

第十条

10.1合同期满后，公司或其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应收回土地使用权。如fm需要继续使用该基地，须经_____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同意，并与公司或其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另行议定续签合同。如fm不需要继续使用该基地□fm应负责拆除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或与公司或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协商适当的处理办法。

10.2fm使用的土地，在使用期间，如_____市人民政府因城市规划改变或其他特殊需要时，可以收回，但公司或其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应按本合同所指出的条件另行提供给fm一块面积大体相等的土地作为fm建造领事馆馆舍之用。在此情况下，公司或其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提供的土地是代替收回的土地□fm不再承担地皮处置费。在被收回土地上属于fm所有的建筑物和设施，以及与迁居有关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或其继承者、或经_____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单位 and fm视房屋和设施的状况商定合理的补偿费用。

第十一条

11.1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

11.2本合同由公司与fm于一九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 (地点) 签订，用英文写成，共4份，公司执1份□fm执2份，另1份由_____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保存。

_____市_____开发公司

_____ 国外交部

代表： _____

(本人签名)

土地出让合同签订流程篇九

转让方： _____ (甲方)

受让方： _____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及《天津港保税区土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依据本合同转让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不在本合同的土地使用权转让范围。

第二条

2、独自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_____ 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土地用途为： _____。

第三条

乙方应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前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元(美元)。甲方于乙方付清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后交付土地使用权。甲方承诺交付给乙方的该宗土地无权属及经济纠纷，该宗土地无他项权和法院查封等情况。

第四条

本协议签订后20日内双方依据有关土地法规的规定，到_____土地局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过户手续，乙方按有关规定交纳土地登记费、契税后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五条

本宗土地涉及《_____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合同(_____字第_____号)》(见附件)所规定的受让方权利、义务关系一并转移，乙方承担_____字第_____号出让合同中受让方的原有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当本合同所指宗地的土地使用权连同地上建筑物发生转让、出租或因抵押等事由出现土地使用权发生转移时，合同乙方所有后继者受让人都是本合同中乙方权益和责任的承受人。

第七条乙方在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活动，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以及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的。法规及规定，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八条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一份，土地局、公证机关各一份。

第十条：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日期： _____